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8日以电话通知、微信通知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何莎女士主持，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投票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，在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期间，勤勉尽职，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准则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。本次拟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12月9日